

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苏州金研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东吴证券作为苏州金研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查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其他	其他（未能严格落实关联方名单管理和报备机制）	不适用
2	信息披露	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	否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4号——关联交易》第六条 挂牌公司应当根据《公司治理规则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及本指引的相关规定，审慎识别关联方，建立健全关联方报备和名单管理机制，确保关联方认定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主办券商在事前审查苏州金研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金研科技”）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过程中发现公司未能严格落实关联方名单管理和报备机制，未能向主办券商提供完整的关联方名单。公司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中也未按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六十八条（九）关联方的界定，完整披露公司关联方情况。

综上，主办券商无法充分履行事前审查义务，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中关联交易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可能存在瑕疵，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，慎重做出投资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主办券商因无法充分履行事前审查义务，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中关联交易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可能存在瑕疵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多次要求公司提供完整的关联方名单，但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仍未能配合主办券商的检查，未能提供公司完整的关联方名单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，慎重做出投资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8 月 29 日